

嘉義縣新港鄉月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0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甄選簡章—第3次、第4次

一、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 (二)嘉義縣政府中華民國111年4月19日府教學特字第11100950083號函辦理。

二、錄取名額：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正取一名，備取若干名。

三、報名資格條件：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
- (二)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之人員。
- (三)身心健康，品行端正並具有服務熱誠及愛心。

四、工作內容：在教師督導下提供特教學生在校之生活自理、上下學及其他校園生活等支持性服務。需協助下列工作事項：

- (一)在特教教師或原班級教師督導下，協助特殊個案學生評量、教學、生活輔導、學生上下學及家長聯繫事宜。
- (二)配合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及行為問題，如哭鬧、送醫等事宜。
- (三)生活教育之指導及處理，如大小便清潔盥洗、上課協助、下課時間安全維護……等工作。

(四)學習環境整理工作。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學校相關人員臨時交辦事宜。

(五)每日填寫工作日誌，紀錄學生學習與行為表現、處理措施與成效及每日工作內容等。

(六)工作時間依個案學生上課時間排定。

五、聘用時間：自錄取報到隔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正取每週工作30小時。

(若縣府補助終止則契約隨之終止不得有異議)

六、待遇：按鐘點給付，時薪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法，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依政府法令規定辦理。

七、公告方式：嘉義縣政府教育資訊網路中心(<http://www.cyc.edu.tw/>)。

八、簡章：請自行於公告網站內下載列印。

九、報名時間地點：

(一) 日期：

第三次：111年05月10日（星期二）上午9點前。

第四次：111年05月11日（星期三）下午2點前。

(二) 地點：嘉義縣新港鄉月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地址：嘉義縣新港鄉月眉村 123 號。電話：05-3772059#112。

十、報名手續：親自報名。（防疫期間請先以電話聯繫）

報名時應繳附下列表件：（正本驗畢退還，並繳交影本一份）

1. 報名表乙份。

2. 最近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請黏貼於報名報名表。

3. 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

4. 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

5. 良民證。

十一、甄選日期地點：

(一) 甄選日期及時間：

第三次：111年05月10日（星期二）上午9點30分。

第四次：111年05月11日（星期三）下午2點30分。

請提早30分鐘前至本校附設幼兒園報到，逾時以棄權論。

(二) 甄選地點：嘉義縣月眉國小校長室。

十二、甄選方式：資料審查(30%)及口試(70%)。

十三、放榜日期及方式：甄選結果於甄選當日下午五點前公告於嘉義縣政

府教育資訊網路中心(<http://www.cyc.edu.tw/>)。

十四、錄取人員應於結果公告隔日(遇假日順延)上午9:30~11:00至本校報到並簽

約，逾時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十五、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嘉義縣新港鄉月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0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報名簡歷表

※表格不足時可自行增列

姓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黏貼照片
聯絡 電話	住家：		身分證字號			
	手機：					
通訊 地址				電子 郵件		
學歷					專長	
經歷 請 詳 填					具備 資格 證照	
自我 介紹						